

中共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组织部文件

东林组发〔2019〕37号

中共东北林业大学委员会组织部 关于孙浩波等职务任免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东北林业大学关于加强科级党政干部队伍建设的有关规定》，经2019年10月25日党委组织部会议讨论批准，同意任用：

孙浩波为理学院团委书记（正科级）；

袁旭为学校办公室事务科科长；

刘国相为学校办公室信息管理与电子政务岗位负责人（副科级）。

以上同志原任职务一并免去。

免去赵云蛟的学校办公室活动中心岗位负责人职务。

(此页无正文)



抄送：党委学生工作部，纪委，团委，人事处。

东北林业大学党委组织部

2019年10月25日印发
